

2022 年度南通市商务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市商务局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商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市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商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和有关口岸工作的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全市商务发展和实施规划。监测分析商务运行状况，研究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合作、现代流通方式、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和流通体制改革并提出建议。

2、拟订全市内贸发展规划，促进城乡商品市场发展。指导城乡商业网点、商品交易市场（现货交易类）规划，推进城乡商业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3、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落实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的政策。负责商务行政执法工作。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按有关规定对药品流通等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4、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统计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和商品供求情况，进行预测预

警和信息引导。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统筹商务领域消费促进工作。

5、负责拟订口岸发展规划并组织协调实施。负责口岸开放申报和建设工作的推进。负责推进口岸功能平台建设。负责协调推进全市电子口岸等口岸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口岸运行管理工作。负责推进口岸跨境贸易便利化建设。

6、按规定负责全市国家级、省级开发区的指导、服务、协调和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促进开发区建设发展的政策措施，编制全市开发区发展规划草案，指导开发区编制建设规划。研究分析开发区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处理意见。

7、负责全市货物进出口管理工作。拟订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外贸促进工作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指导、推进跨境电子商务等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推进出口品牌、出口基地和国际营销网络建设。负责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农产品进出口计划、配额等申报工作，负责机电产品进出口、机电产品国际招标采购管理工作，执行国家成套设备进出口政策。

8、牵头拟订全市服务贸易发展规划，指导服务贸易领域的对外开放。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服务进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执行国家对外技术贸易、鼓励技术政策，依法监督全市技术引进、国家限制出口技术工作。

9、贯彻执行国家多双边（含区域、自由贸易试验区）经贸合

作战略和政策，参与处理国别（地区）经贸关系中的有关事务。

10、指导协调和管理全市外商投资工作，落实外商投资政策和改革方案。组织对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备案的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和功能性机构鼓励政策。牵头推进外商投资重大项目，协调解决外商投资企业生产运行中的有关问题。

11、指导协调全市投资促进工作，拟订全市投资促进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与其他国家（地区）政府经济部门、各类投资促进机构及国内外知名企业的联系。负责全市海外经贸网络的建设与管理。

12、负责全市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工作，拟订和执行促进对外投资合作的政策措施，管理和监督对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负责全市对外援助项目和接受多（双）边对我市的无偿援助及赠款，推动构建对外投资合作促进和服务保障体系。

13、组织协调我市企业发起或应对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调查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执行国家进出口管制政策，负责协调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地方综合性应对工作，参与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规范对外贸易经营秩序。

14、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的方针、政策、法规和制度，牵头复制推广自由贸易试验区经验。承担全市海关特殊监管区域需要协调解决的有关工作。

15、研究提出推进全市电子商务发展的政策意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电子商务发展规划。推进全市商务系统信息化建设，落实商贸服务领域电子商务发展工作。

16、贯彻实施国家对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经贸规划、政策，指导我市对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贸易工作，协调港、澳、台商投资管理工作中，组织对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活动。

17、协调海关、银行、外汇、出口信用保险等部门与商务工作有关的事项。受市政府委托，指导、管理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南通市委员会（以下简称市贸促会）工作。

18、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9、职能转变。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进一步转变职能，强化服务，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营商环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进商务依法行政和法治化建设，推动商务高质量发展。

20、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商务局负责贯彻执行药品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负责贯彻落实汽车销售及相关服务活动的规划和政策，负责拟订二手车流通行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牵头负责报废汽车回收拆解管理工作，负责拟订成品油零售体系发展规划。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中，配合执行药品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配合做好药品流通行业统计工作，负责依法查处汽车销售、二手车交易管理过程中的违法违规行为，负责成品油市场质量监督管理，依法查处成品油市场违法

违规行为。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处（政策法规处）、财务审计处、市场体系建设处（市“菜篮子”工程办公室）、流通业发展处（行政执法处）、市场运行和消费促进处（市茧丝绸协调办公室）、口岸处（自由贸易试验区工作处）、开发区处、对外贸易处（进出口公平贸易处）、服务贸易处（服务外包处）、外国投资管理处、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处、电子商务处、投资促进处、对外合作交流处、行政服务处（监管协调处）、安全生产监管处。另按有关规定设立机关党委（人事处）、老干部处、共青团组织。市贸促会下设国际联络部、会展会务部、法律事务部。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南通市商务局（本级）。南通市商务局挂市口岸办公室牌子，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南通市委员会（简称：市贸促会）为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的市级地方委员会，机构性质为市政府所属群众团体机关，挂靠市商务局。市商务局、市口岸办、市贸促会为一个预算单位，财务上以“南通市商务局”统一预算。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2 年商务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实际利用外资 40 亿美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6.5%左右；外贸稳中提质；对外投资合作稳中有进；服务贸易稳中提效，离岸服务外包执行额增长 10%以

上；开发区加快创新发展转型升级。

（一）加强党对商务工作的全面领导

1. 持续强化政治建设。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准政治方向，提高政治能力，永葆政治本色，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保持对党绝对忠诚，始终牢记“国之大者”，始终严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建立常态化、长效化制度机制，不断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动权，严守网络阵地，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氛围。

2. 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强化作风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和省委、市委具体办法，保持纠治“四风”高压态势，坚决防止回潮反弹，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建设“廉洁南通商务”。落实管党治党“一岗双责”，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排查找准廉政风险点和薄弱环节。自觉支持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确保商务工作在阳光下运行。联合市纪委监委开展商务领域专项整治，更深层次激活纪检综合监督效能。

3. 加强“四型”机关建设。结合开展“作风建设提升年”、“营商环境提升年”、“招商引资突破年”活动，推动建设学习型、创新型、实战型、服务型机关，不断研究新政策，培育新业

态新模式，致力做好服务基层、服务企业的专家与行家里手。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鼓励广大干部提高学习能力、创新工作思维、增强斗争本领。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落实合法性审查制度，进一步提升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健全科学合理规范政务运转机制，进一步加强督查工作，抓好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加强商务发展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强化部门预算管理，规范财政经费开支。严格会议管理，编制会议计划，力争全年机关会议数量零增长。进一步完善保密制度，加强保密教育和培训，强化保密管理。加强对外宣传，落实新闻发布工作制度，做好政务信息报送工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推进政务信息资源部门共享工作，保障信息安全，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考核相关工作，进一步提升网站管理和服务水平。做好信访接待与应急处置工作。

（二）毫不放松抓好商务领域疫情防控

1. 做好重点商业场所疫情防控。持续做好商场、超市、农贸（集贸）市场、餐饮服务单位和展会活动等常态化疫情防控。持续做好商务系统内部疫情防控。做好生活必需品市场保供。

2. 做好涉外疫情防控。规范推动防疫物资出口。牵头做好进口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和冷链非食品货物疫情防控。全力配合做好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防控。持续做好重点外籍经贸人员邀请函办理。

3. 牵头做好境外企业疫情防控。落实《江苏省境外企业疫情

防控工作方案》要求，坚持“双稳”工作方针不动摇，按照“谁派出谁负责”“属人属地管理”原则，压实属地、部门、企业、个人“四方责任”，加强统筹协调，强化部门联动，确保我市境外企业疫情防控工作稳妥有序

（三）推进利用外资提质增效

1. 持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精心组织 18 场以上境内外重点招商活动，推动各地举办个性化招商活动 30 场以上，其中上海、苏南招商活动每月不少于 1 次。在全市重大活动中突出招商元素，充分利用江海国际博览会、新一代信息技术博览会、长江经济带江海联动发展论坛等重点展会、论坛，扎实开展针对性强、契合度高、富有成效的招商推介活动。锁定上海、北京、深圳、武汉、成都、重庆、西安、沈阳等中心城市以及苏南、浙北等重点地区，组织主题招商推介和对接活动。

2. 突出精准招商和产业链招商。瞄准产业链关键环节上的龙头项目、核心项目和功能性项目，主动出击、精准招商。密切跟踪重特大项目、专精特新项目、科创人才项目，做强优势产业，瞄准高成长性产业，谋划临港重大基础性产业。聚焦总部经济，拓展中介招商，做实资本招商。实施“云招商”，建设“南通万事好通投资合作热力图”，大力推广“云拜访”“云对接”，促成“云考察”“云签约”。

3. 推动外资量质提升。深耕欧美、日韩、新加坡、港台等重点国家和地区，制定《南通市稳外资促发展十条政策措施》，招引高端制造、生物经济、绿色低碳、数字经济等领域 3000 万美元

以上产业项目 50 个。新增省级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和功能性机构 3 家。吸引海外知名大学、研发机构、跨国公司在沿江科创带设立研发机构。鼓励我市企业以跨国并购、境外上市、境外发债等方式引进国际资本。

4. 优化外资营商环境。贯彻落实外商投资法及配套法规，增强学法守法意识，提升依法履职能力。落实“8530”挂钩服务外资企业工作机制，市领导挂钩服务 85 家市级重点外资企业、各地领导挂钩服务辖区内 30%以上重点外资企业，进一步增强企业在通发展信心，鼓励企业引进先进核心技术，推动企业增资扩股 12 亿美元以上。建立外企投诉和纠纷调解工作机构，强化涉企多部门协同服务，妥善处理外商投诉纠纷。完善信息报告制度，联合多部门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五）发展现代流通推动消费升级

1. 促进城乡消费升级。打响“惠聚南通·美好生活”消费活动品牌。举办“双 12”南通购物节、“五五购物节”、“夜崇川·欢乐嗨”等系列活动。坚持“县市区、政银企、内外贸、线上下”联动，全面提升消费供给，激发消费活力，把更多南通优质产品和优秀品牌销到全国、卖到全球。促进传统消费扩容提质。举办汽车家电“双百惠民”活动，稳定家电、家居等大宗消费，促进新能源汽车等新车消费。提振餐饮消费，开展“寻味南通”“南通老字号·非遗嘉年华”等活动，推动南通餐饮产业提能、供给提效、消费提质。开展家政惠民活动，推动家政服务进社区。加快培育新型消费。大力发展首店经济、首发经济、夜经

济，促进商文旅融合消费。支持龙头企业开展农村市场消费活动，促进农村消费提质升级。加大消费指标考核力度，促进流失的高品质消费回归南通。加强高品位步行街和高端商业载体建设，推动省级高品位步行街试点培育街区丁古角步行街、海安中大街持续完善功能、提升业态，确保通过评估验收，争创省级示范街区。发挥首批 14 条市级商业特色街区引领商圈消费、提升城市形象的作用，打造体验式消费和夜间消费集聚区。牵头协调推进“菜篮子”工程建设，推动农贸市场标准化改造，全年完成农贸市场升级改造 6 家以上。做好市场保供工作，特别是做好节日、重大活动和突发情况期间生活必需品供应。

2. 积极构建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围绕加快构建网络健全、高效顺畅、循环开放、安全有序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目标，指导各县（市）区积极创建全省“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示范区”。壮大流通主体。积极培育具有区域竞争力、影响力的大型现代商贸流通企业。深入推进数字商务企业培育工作，推动专业型、特色化的垂直电商平台做优做强。梯度培育省市两级重点零售企业，建立重点商贸企业联系制度，打造政企互通、行业互联、经验共享的平台。加强老字号传承保护和创新发展，组织成立南通市老字号协会，加强老字号与专业机构合作，引入社会资本，支持老字号潮流化、国际化、数字化，组织老字号参加展示展销、宣传推广活动，持续提升老字号品牌价值和影响力。推动传统超市、商贸综合体等生活服务业场所进行云改造，开展绿色商场、智慧商店示范创建，倡导绿色消费、低碳消费、循环消费。支持企业

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稳步推进商圈建设，繁荣现有商圈、打造新兴商圈。持续推进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积极申报国家级、省级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城市。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推动建设改造一批乡镇商贸中心，推动镇村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引导商品交易市场优化升级，积极申报国家级商品市场优化升级专项行动试点城市。总结推广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企业经验做法，培育省级重点供应链企业，积极参加国家第二批示范评选。

3. 营造商务诚信环境。提高电子商务领域风险预警监测水平。加大成品油智慧监测云平台推广力度。做好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监管服务，积极创建预付卡管理省级试点，发挥市、县两级联席会议机制作用，加强部门协同监管和联合执法，优化升级并推广运用我市预付卡诚信服务平台，运用科技、金融等创新手段，使更多发卡商家接受监管和诚信引流，不断改善全市预付消费环境。继续加强“互联网+监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探索商务领域信用监管。推广应用省商务诚信公众服务平台，推进商贸流通企业开展诚信示范创建。开展“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营造商务诚信浓厚氛围。

4. 推动电子商务创新发展。推动电子商务创新发展。推动优势产业集聚区发展垂直电商，培育具有南通特色的专业化电商平台。积极推进社区电商发展。强化“数字赋能”，积极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充分发挥平台经济和直播电商等新模式在消费促进方面的作用，推动电商企业纳统工作。推动农村电商集聚发展，打造县域电商集聚区。充分发挥电商普惠发展的作用，挖掘

农村消费市场潜力，推动各类农产品生产流通主体与电商企业对接。指导有意愿、有条件的县（市）区积极参加新一轮省级以上电商示范县创建活动。不断优化电商市场环境，着力提升各类电商园区、示范县的公共服务功能，组织企业参加各类业务培训，推动电商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绿色发展。

（六）推进外贸高质量发展

1. 全力稳住外贸基本盘。一是加强总部企业招引。培育招引龙头型、总部型贸易公司，充分发挥产业链、供应链和外综服务等各方面综合优势，带动一批中小外贸企业共同发展。二是拓展多元化市场。组织企业参加省市重点境内外线上线下展会，提升“南通名品海外行”规模和质量，抓住 RCEP 实施机遇，引导企业充分利用 FTA 优惠政策，大力开拓亚洲市场，稳住欧美市场，积极拓展“一带一路”新兴市场。支持公共海外仓、国际营销网络建设。三是发挥政策引导和促进作用。用足用好中央省市各级资金，集中开展外贸扶持政策宣讲，推动外贸支持政策措施尽快落地见效。深入了解中小微外贸企业面临的突出困难和金融需求，扩大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完善中小微企业统保平台，加强政银企合作，推动“通贸贷”规范健康发展。

2. 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一是加快发展跨境电商。全力推进全市跨境电商流量翻番和生态培育工作“双管齐下”。市场化举办和运作中国南通跨境电商选品博览会，可持续运营南通跨境电商选品中心。积极推进“跨境电商+产业带”特色模式，帮助较为成熟的特色产业带与跨境电商融合发展。高质量布局跨境电商产

业园、公共海外仓等跨境电商平台载体，推动南通跨境电商生态发展质态全省领先。二是促进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健康发展。深化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开展扶持资金绩效评价，提高市场采购贸易方式对本地出口的贡献度。推进市场采购与跨境电商融合发展，提升市场国际化水平。三是推进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加强现有 5 个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和 3 个省级出口基地建设。健全基地服务管理机构，建设公共服务平台，完善基地考核评比工作。围绕基地产业链完整性、安全性和创新性，做大做强主导产业链，完善配套支撑产业链。四是加强出口品牌培育。鼓励企业坚持自主知识产权产品研发，重视海外商标注册，强化企业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为品牌培育提供有力保障，构筑企业国际竞争新优势。培育市重点级品牌，为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国际知名品牌做储备。

3. 加强公平贸易工作。强化贸易合规工作，提高企业合规经营能力，提升企业国际贸易摩擦风险防范意识和应对能力。做好公平贸易全流程跟踪服务，及时通报产业安全、贸易救济和反垄断工作信息，让企业及时了解、有效规避国外贸易摩擦风险。推进贸易调整援助，保障外贸主体生存发展。

（七）推动服务贸易稳中提效

1. 推进服务贸易发展量质提升。巩固建筑、计算机与信息服务、运输、维修维护、加工服务等优势领域，突出国际服务特色。挖掘医药研发、金融保险、工业设计和技术研发、旅行服务等潜力领域，推动新型服务发展。加快补齐短板领域，推动金融

服务起步。强基础、扩规模、优结构、挖潜力、促创新，，推动服务贸易规模更上一层、结构不断优化、载体平台日趋完善、市场主体不断壮大、开放程度持续提升。

2. 加快服务外包转型升级。组织实施《服务外包繁荣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实施企业主体引培、产业质态提升、载体平台提质、专业人才引育四大专项行动计划，推动服务外包产业规模质态提升、企业主体能级提高、载体平台发展提质、专业人才支撑提优。深化与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中国服务外包研究中心等知名机构的合作，组织开展高层次服务外包招商推介活动，扩大“南通服务”影响力。瞄准重点地区，突出重点领域，着力招引一批高质量的服务外包项目，培育新增长点，推动产业转型升级。跟踪澳斯康、金域检测、博思软件等重点服务外包项目，推进项目尽早达产见效。指导相关地区省级园区、企业品牌创建，鼓励省级示范区争先晋位。

（八）提升对外投资合作水平

1. 推进境外投资稳步发展。全面摸排企业对外投资合作情况，加强重点企业、重大项目调研，鼓励上市公司、大型企业集团开展绿地投资、跨国并购业务，推动企业通过境外投资实现“购并、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高质量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加强市级“走出去”统保平台宣传推广，对统保平台进行扩面升级，解决企业信保和融资需求。

2. 促进承包工程提质增量。以援外项目为切入点，以总包项目为突破口，以重点市场为着力点，鼓励企业参与国家援外项目

招投标，承揽大型总包工程。深耕以色列建筑市场，发挥南通在以色列特拉维夫等地的外经合作优势，加强项目信息收集和对接。依托商务部国际经济合作局、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等机构，举办走出去论坛和央企对接会，放大南通建筑优势，推动企业承建援外项目，拓展国际承包工程市场。

3. 推动对外劳务健康有序。创新外派人员护照申领模式，与公安部门对接，在全省率先探索无纸化试点；开展合规经营培训和宣传，持续做好外派劳务市场专项整治，妥善处置各类纠纷，净化对外劳务市场环境。开展与中西部劳务资源对接，推进我市企业与当地职业院校开展合作，增加大中专、职业学校毕业生外派人数；引导企业在护理、厨师、酒店服务等中高端劳务方面开展合作，加快对外劳务合作转型。

（九）推动开发区创新提升

1. 提升开发区开放水平。全力提升开发区在重大项目落地、稳外贸稳外资等方面的主阵地作用。大力推动开发区跨江融合发展，以园区共建、产业协同为路径，全方位融入苏南、对接上海。依托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上海市北（南通）科技城等载体平台，深入推进开发区与上海、苏南园区合作，打造“沪苏跨江融合发展示范区”。做大中奥苏通生态园、中意海安生态园等对外品牌影响力，加快吸引一批高端制造项目在园区落地，提升国际合作园区水平。建立健全全市自贸联创区协调推进工作机制，引导各联创区利用自身优势，开展差异化探索，总结形成一批体现南通特色的改革创新成果。发挥南通综保区领头羊作用，对自

贸区已经相对成熟、可复制推广的制度创新成果和成功经验，加快进行复制推广。

2. 促进开发区做强做特。指导开发区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的工作导向，围绕“一主一新”的产业定位，持之以恒狠抓项目大突破。对标最新版国家级和省级开发区的综合考核评价办法，发挥好省级以上开发区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聚焦开发区发展定位，突出对外开放、科技创新、争先进位。主动融入沿江科创带建设，深入贯彻国家和省推进开发区创新提升的各项政策措施，更加突出创新在开发区建设中的重要地位。聚焦特色产业，以“区中园、园中园”等形式，推动开发区对标上海、苏州等现代产业园区，培育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先导产业，打造特色鲜明、具有高辨识度的品牌标签，提升园区的影响力和吸引力。

3. 做优开发区发展环境。进一步巩固全市省级以上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成果。按照因地制宜、聚焦重点、合法有据、稳步有序的原则，继续深入推进开发区全链审批赋权改革，全面推行省级经济开发区行使县（区）经济管理权限，对发展效益高、承接运行好、办件体量大的经济开发区，再赋予一批契合开发区实际需求的市级经济管理权限。衔接、指导好自贸联创区赋权承接工作，确保相关权力事项受理、审查、发证等所有审批环节依法委托下放到位。纵深推进开发区区域评估工作，每个省级以上开发区至少完成 3 个评估事项，加强区域评估成果的运用，发挥好区域评估成果线上应用平台作用，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减轻企业

负担，优化营商环境。在开发区中推广南通开发区空间再造经验做法，有效化解土地瓶颈制约，为优质项目招引、实体经济发展腾挪更多空间。

（十）加强口岸建设与发展

1. 提升口岸对外开放能级。加快通州湾港区扩大开放口岸查验配套设施和拟开放码头建设，完成开放省级国家级验收各项筹备工作。推进如东洋口港、启东港水运口岸扩大开发开放申报和建设。支持沿江沿海新建码头开放，进一步拓展开放码头规模。支持机场新（复）开国际（地区）客货运航线，做大做强国际（地区）客货运输。支持海安新开增开国际班列、吕四“2+2”开通东南亚集箱航班航线，拓展海安到上海、宁波水铁联运规模，大力发展外贸集装箱运输。

2. 推进口岸功能平台建设。利用空运、水运口岸等优势条件，推进进境粮食、冰鲜水产品、肉类等海关指定监管场地建设，拓展口岸进出口货物种类和规模。加快综保区三期封关验收，复制推广自贸区查验监管创新制度。推进综保区、海安、如皋保税物流中心（B型）、如东保税物流中心（A型）与港区资源整合、功能互补，拓展保税进口、保税仓储、保税深加工、交易展示等功能，提升对外贸的贡献度。

3. 深化口岸营商环境建设。组织开展“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专项行动。推进通关业务改革，进一步压缩通关时间。完善口岸收费和作业时限公示动态管理，清理整顿口岸违规收费，规范和降低口岸经营服务企业收费。推进电子口岸

建设，加快拓展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物流、跨境电商、税务、银行等功能。继续开展免除查验没有问题集装箱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工作，降低企业进出口成本。

（十一）提升商务领域本质化安全生产水平

1. 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决策部署，统筹发展和安全，聚焦经开区、加油站、商贸场所、餐饮燃气等重点领域，落实落细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突出责任落实、隐患排查、检查督促、典型带动、长效机制等工作环节，闭环管理、不留死角，推动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

2. 深化提升专项整治。持续推进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完成专项整治项目评估；深入推进餐饮燃气场所燃气泄漏报警装置正确安装并正常使用，加快推进餐饮场所“瓶改管、气改电”工程建设；开展成品油市场安全整治提升专项行动，以高水平安全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3. 履行安全监管职责。全面履行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监管责任，重点做好商贸流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强化隐患排查治理和问题整改；做好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配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督导考核巡查工作。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南通市商务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南通市商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24.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9.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84.2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24.02	本年支出合计	3,724.0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724.02	支出总计	3,724.02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南通市商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724.02	3,724.02	3,724.02														
046	南通市商务局	3,724.02	3,724.02	3,724.02														
046001	南通市商务局	3,724.02	3,724.02	3,724.02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南通市商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3,724.02	2,791.42	932.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9.74	1,807.14	932.60			
20113	商贸事务	2,739.74	1,807.14	932.60			
2011301	行政运行	1,807.14	1,807.14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3.10		273.10			
2011304	对外贸易管理	227.00		227.00			
2011307	国内贸易管理	102.00		102.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25.00		225.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05.50		10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28	984.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28	984.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16	376.16				
2210202	提租补贴	608.12	608.12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通市商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724.02	一、本年支出	3,724.0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24.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9.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984. 2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724. 02	支出总计	3,724. 02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通市商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24.02	2,791.42	2,464.31	327.11	932.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9.74	1,807.14	1,480.03	327.11	932.60
20113	商贸事务	2,739.74	1,807.14	1,480.03	327.11	932.60
2011301	行政运行	1,807.14	1,807.14	1,480.03	327.11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3.10				273.10
2011304	对外贸易管理	227.00				227.00
2011307	国内贸易管理	102.00				102.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25.00				225.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05.50				10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28	984.28	984.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28	984.28	984.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16	376.16	376.16		
2210202	提租补贴	608.12	608.12	608.12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通市商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91.42	2,464.31	327.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93.27	2,093.27	
30101	基本工资	343.67	343.67	
30102	津贴补贴	902.07	902.07	
30103	奖金	120.95	120.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80	136.8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40	68.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95	76.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75	42.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2	11.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6.16	376.1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50	14.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11		327.11
30201	办公费	44.55		44.55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12.00		12.00
30211	差旅费	30.00		3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5	会议费	12.64		12.64
30216	培训费	15.80		15.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53		5.53
30226	劳务费	2.36		2.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9.00		9.00
30228	工会经费	22.90		22.90
30229	福利费	35.55		35.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0		6.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03		68.0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5		46.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1.04	371.04	
30301	离休费	68.72	68.72	
30302	退休费	230.98	230.98	
30305	生活补助	2.52	2.52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76	68.76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商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24.02	2,791.42	2,464.31	327.11	932.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9.74	1,807.14	1,480.03	327.11	932.60
20113	商贸事务	2,739.74	1,807.14	1,480.03	327.11	932.60
2011301	行政运行	1,807.14	1,807.14	1,480.03	327.11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3.10				273.10
2011304	对外贸易管理	227.00				227.00
2011307	国内贸易管理	102.00				102.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25.00				225.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05.50				10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28	984.28	984.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28	984.28	984.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16	376.16	376.16		
2210202	提租补贴	608.12	608.12	608.12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商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91.42	2,464.31	327.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93.27	2,093.27	
30101	基本工资	343.67	343.67	
30102	津贴补贴	902.07	902.07	
30103	奖金	120.95	120.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80	136.8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40	68.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95	76.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75	42.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2	11.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6.16	376.1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50	14.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11		327.11
30201	办公费	44.55		44.55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12.00		12.00
30211	差旅费	30.00		3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5	会议费	12.64		12.64
30216	培训费	15.80		15.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53		5.53
30226	劳务费	2.36		2.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9.00		9.00
30228	工会经费	22.90		22.90
30229	福利费	35.55		35.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0		6.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03		68.0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5		46.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1.04	371.04	
30301	离休费	68.72	68.72	
30302	退休费	230.98	230.98	
30305	生活补助	2.52	2.52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76	68.76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商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72	0.00	6.20	0.00	6.20	10.52	35.49	54.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商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通市商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通市商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327.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11
30201	办公费	44.55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6	电费	10.00
30207	邮电费	12.00
30211	差旅费	3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30215	会议费	12.64
30216	培训费	15.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53
30226	劳务费	2.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9.00
30228	工会经费	22.90
30229	福利费	35.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0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5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商务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3.80				13.80
货物类					13.80				13.80
南通市商务局					13.80				13.8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5.60				5.6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分散采购	1.10				1.1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激光打印机	分散采购	2.00				2.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复印机	分散采购	2.40				2.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办公设备	分散采购	0.40				0.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图书档案设备	分散采购	0.30				0.3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木制台、桌类	分散采购	1.50				1.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分散采购	0.50				0.5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商务局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724.0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35.5 万元，增长 3.78%。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724.0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724.02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24.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5.5 万元，增长 3.78%。主要原因是招商引资项目经费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3,724.0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724.02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2,739.74 万元，主要用于

人员支出及招商引资等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57.88 万元，增长 6.1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招商引资推进、城市宣传片制作、单用途预付卡管理等方面的支出预算。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984.2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的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2.38 万元，减少 2.2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商务局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3,724.02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724.0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24.02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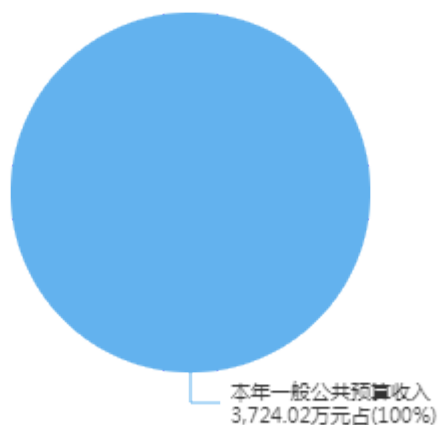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商务局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3,724.02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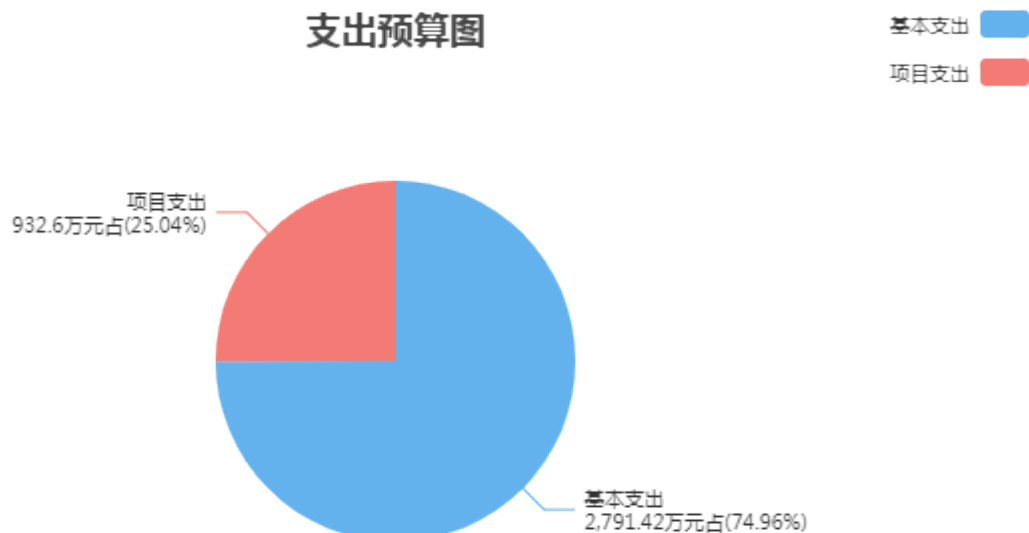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2,791.42 万元，占 74.96%；

项目支出 932.6 万元，占 25.0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商务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724.0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35.5 万元，增长 3.7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增加了招商引资推进、城市宣传片制作、单用途预付卡管理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商务局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724.0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5.5 万元，增长 3.7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增加了招商引资推进、城市宣传片制作、单用途预付卡管理等方面的支出预算。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807.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88 万元，增长 0.89%。主要原因是新增政府购买服

务人员支出。

2. 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7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5 万元，增长 4.8%。主要原因是新增单用途预付卡管理费用。

3. 商贸事务（款）对外贸易管理（项）支出 2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 万元，增长 4.13%。主要原因是中介机构审计费用增加。

4. 商贸事务（款）国内贸易管理（项）支出 1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 万元，减少 19.69%。主要原因是将单用途预付卡管理费用功能分类调整至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支出 2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 万元，增长 80%。主要原因是“招商引资突破年”要求加大招商力度，相应增加招商引资推进费用。

6. 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支出 10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5.5 万元，增长 75.83%。主要原因是新增城市宣传片制作费。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76.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73 万元，减少 3.2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608.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65 万元，减少 1.5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商务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791.42 万

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64.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27.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商务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724.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5.5 万元，增长 3.7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增加了招商引资推进、城市宣传片制作、单用途预付卡管理等方面的支出预算。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商务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791.4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64.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327.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商务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7.08%；公务接待费支出 10.5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2.9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6.2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新增公务用车一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0.5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通市商务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35.49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通市商务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5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商务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

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商务局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327.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33 万元，增长 2.94%。主要原因是邮电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3.8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3.8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3,724.02 万元；本部门共 2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932.6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单位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对外贸易管理(项)：反映商贸部门对外贸易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国内贸易管理(项)：反映商贸部门国内贸易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